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016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 60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60 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9:30 在广州市珠江新城兴国路 23 号广汽中心 32 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 8 人，肖胜方董事、陈小沐董事、管大源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曾庆洪董事长主持，会议听取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并以书面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建议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将另行公告）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为每 10 股 1 元人民币（含税），并建议授权一名董事或董事会秘书在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后，拟定并刊发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社会责任/ESG 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职业经理人及非职业经理人领导人员薪酬考核结果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冯兴亚董事因同时担任公司总经理，陈小沐董事、邓蕾董事为非职业经理人领导人员，本议案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广汽财务公司为关联方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参照市场利率，为公司部分合营、联营企业提供存贷款金融服务。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会议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广汽集团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拟实施 A 股和 H 股回购股份方案，其中 A 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均包含本数）；H 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 亿元且不高于 8 亿元（均包含本数，最终依据汇率折算港元）。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就本次回购相关事项进行授权，具体由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负责回购操作。

审议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一至议案四、议案十三至议案十七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